

项目编号：XYZTCG-2025-012

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旬阳市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和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健康路 96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YZTCG-2025-012

项目名称：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无人机	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4）《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9）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10）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供应商若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2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健康路96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 6-7 号美丽豪酒店(原安康国贸酒店)四楼 5 号厅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 6-7 号美丽豪酒店(原安康国贸酒店)四楼 5 号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法人授权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健康路 96 号）获取采购文件。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阳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旬阳县党家坝政府三号楼

联系方式：185091555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健康路 96 号

联系方式：155091526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5509152601

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9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旬阳市应急管理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旬阳市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供应商若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

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谈判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和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3231125226@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谈判文件澄

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2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4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6.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谈判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谈判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九、投标方案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

缺少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单位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招标文件页码不做要求。

9. 谈判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货物及服务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须对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货物进行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谈判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谈判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谈判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谈判有效期

12.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谈判有效期比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供应商应提交纸质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 1 份（U 盘）。每套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3.2 纸质谈判响应文件按要求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投标文件中所有需要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授权代表人签字处均不能采

用机打签名方式，应采用手写签名方式。否则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3.3 纸质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 A4 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 8.1 至 8.3 项要求。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谈判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13.4 除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5 凡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谈判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骑缝处必须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2 标记要求：

(1)清楚标明“递交至句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 年 01 月 04 日 10:00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纸质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在开标当日，并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将被拒绝接收。。

15. 谈判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谈判小组将拒绝接收谈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谈判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谈判与评审

18. 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

谈判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谈判时由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谈判响应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供应商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18.4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录入供应商“报价一览表”中的全部内容。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18.4 条规定在磋商时录入的全部内容。

19. 谈判小组

19.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评审专家按照法律规定组成。

19.2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3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谈判办法及内容

20.1 谈判原则：

（1）坚持谈判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20.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标书报价、符合性评审、谈判、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 6 个阶段。标书报价与最终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不予公开）。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单位，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0.2.1 标书报价：由参加竞争性谈判的各投标单位分别对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书面确认（不予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单位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投标文件不响应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

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资格审查标准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履约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无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供应商若为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符合性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1	投标文件组成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齐全，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供货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投标方案没有出现严重漏项，没有造成系统缺陷，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5	其他情况：符合谈判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谈判小组要求投标单位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最后由投标单位进行最终报价。

（1）技术方案评审。

（2）质量保证评审。

（3）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单位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单位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谈判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统一规定为：

- ① 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 ②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 ③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20.4 投标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20.5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质量和服务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0.6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2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企业(2024)194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采购活动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②投标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格式)，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注：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根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于符合优惠条件的供应商，对响应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响应报价参与评审。价格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一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

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2 信用融资

（1）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可以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进行信用融资，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2.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

六、授予合同

23. 成交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中标服务费

24.1 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中标服务费的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24.2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应向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

24.3 中标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计收。

24.4 中标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2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 24 条、25.1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5.3 采购人应当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8 号）相关规定，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的时间和比例，加快资金支付。

26. 其他

26.1 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竞价报价，报价后，谈判小组依据采购需求，各谈判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如每轮报价中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谈判小组认为最优产品及报价。

26.2 谈判时，当报价均超出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单位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26.3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应取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竞争性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或改用其它方式采购。

（2）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谈判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按无效处理，并责成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重新组织谈判工作。

26.3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旬阳市应急管理局

地 址：旬阳县党家坝政府三号楼

联系方式：18509155579

采购代理机构：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健康路 96 号

联系方式：15509152601

邮 箱：3231125226@qq.com

30.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

一、供货及安装期、质保期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供货、安装及调试）。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安全性能及环保须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二、供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包装、运输及安装、调试、培训要求：

3.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安装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完成采购文件中有安装、调试、培训要求的设备的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总价。

3.2 乙方须提供货物运至采购人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四、检验与验收

4.1 检验：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当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出具合格证并封装；供应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甲方、乙方须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4.2 验收：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等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五、质量保证

5.1 货物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

5.2 所有货物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是用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3 全部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一年。投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5.4 乙方应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5.5 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六、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所有货物交付并调试使用后，须经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的，供应商按甲方要求提交结算手续。甲方在接收到结算手续的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款项。（实际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2、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3、货款支付单位为：旬阳市应急管理局；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以：旬阳市应急管理局指定为准。

七、技术支持

1、所投设备应免费提供技术咨询，且能够及时提供设备后期维修及易损件供应服务。

2、设备交付时，供应商应对采购方人员进行现场操作培训、指导服务以及后期的技术咨询服务。

八、履约保证

1、所采购的货物须符合本次采购要求。

2、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25 天内，中标方主动与采购方联系并签订合同书，超过 25 天未签订合同书视为中标方主动放弃，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3、提供的设备及配套的设施、配件、服务等，须满足旬阳市应急管理局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国家与行业相关规定与要求。若无法满足上述所有需求，在签订合同书 30 天之内，供货方需采取可行的方法进行修正与补救，并不得要求采购方承担任何费用。若供货方在上述规定的时间之内没有执行修正与补救措施，或经过修正与补救后仍然无法满足采购方上述所有需求，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同时追究供货方的违约责任，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可继续追偿。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和要求

一、采购内容

为做好地质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拟采购较大型和较小型的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无人机，配套必要的操作配件、移动终端设备。

二、主要功能或目标：

用于山体滑坡、道路坍塌等地质灾害现场救援，快速查看现场情况并传递画面给指挥中心，辅助制定救援方案，提升救援效率与精准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同时提升救援队伍装备现代化水平。

三、需满足的需求：

能在小风小雨等天气稳定飞行，飞行时间和距离可满足现场救援需求；白天黑夜都能清晰拍摄现场，画面能实时传输；可搭载急救包等小型物资，能加装照明、喊话等工具；没电或信号中断时可自动返航，机身结实耐损。

四、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一	主机	应急救援无人机（主机）	标准套装	1 套
二	副机	应急救援无人机（副机）	标准套装	1 套
三	移动终端	应急救援移动终端（配套版）	笔记本电脑	1 台
			智能平板终端	1 台
			智能手持终端 1 台	1 部
			128GB 专用高储存内存卡	2 个

五、技术参数

（一）主要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参数
一	应急救援无人机主机（核心产品）	1. 最大起飞重量 ≥ 9 千克；最大载重 ≥ 2.5 千克 2. 对角线轴距 $\leq 900\text{mm}$ 3.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 20 米/秒 4. 最长飞行时间 ≥ 55 分钟 5.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 ≥ 5000 米 6. 最大抗风速度 ≥ 12 米/秒 7. 防护等级 $\geq \text{IP45}$ 8. 工作环境温度 $\geq -20^{\circ}\text{C}$ 至 50°C 9. 飞行器电池：电池容量 ≥ 5800 毫安时，电池支持自加热，除原装电池外另外配 3 组电池以满足应急使用； 10. 遥控器：屏幕尺寸 ≥ 5.5 英寸，显示器分辨率 $\geq 1920*1080$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 ≥ 10 公里，续航时间 ≥ 2 小时 11. 提供机身险 1 年：在服务期内，由于意外导致的设备损坏，可享受在设备保障额度内的免维修费。 12. 提供核心产品及重要配套件的保险以及第三者责任险。（提供 1 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 100 万元。）
		配无人机专用配套喊话器（MP130S） 1. 重量： $\leq 580\text{g}$ 2. 最大声压 $\geq 120\text{db}$ 3. 有效传播距离： $\geq 500\text{m}$ 4. 工作温度： -10°C - 40°C 5. 喊话方式包含但不局限：录音上传、实时语音、音频文件播放、文字转语音
		配无人机专用云台灯（GL60 PLUS） 1. 重量： $\leq 750\text{g}$ 2. 总功率： $\geq 60\text{W}$ 3. 探照面积： $\geq 130\text{m}^2$ 4. 工作模式（包含但不局限）：常亮、爆闪，自动跟随，亮度调节，云台角度调节
		配无人机专用抛投器（PTS4） 1. 抛投器重量 $\leq 210\text{g}$ ，抛投器挂载点 ≥ 4 个，单个挂载点挂载重量 $\geq 10\text{kg}$ ，4 个挂载点总挂载重量 $\geq 40\text{kg}$ ； 2. 内置可见光相机，相机分辨率 1080P； 3. 投放功能支持单点投放和一键全投，可通过无人机遥控器进行控制；
二	应急救援无人机副机（核心产品）	1. 起飞重量 ≥ 800 克； 2. 飞行速度： $\geq$ 最大上升速度为 8 米 / 秒，最大下降速度为 6 米 / 秒，最大水平飞行速度在平稳挡为 5 米 / 秒、普通挡为 15 米 / 秒、运动挡为 21 米 / 秒 3. 飞行高度：起飞海拔高度为 ≥ 3000 米 4. 续航时间：飞行时间 ≥ 30 分钟，续航里程 ≥ 10 公里，无干扰

		下图传距离≥ 10 公里。 5. 拍照系统：配备 4/3 CMOS 传感器，有效像素≥ 1800 万；搭配最高 28 倍混合变焦长焦镜头，采用 1/2 英寸 CMOS 传感器，有效像素 1200 万，支持双摄协同拍摄。在 Pro 模式下，长焦相机支持手动调节参数，可拍摄 RAW 格式照片。 6. 拍摄系统：支持 5.1K 50 帧的视频拍摄，编码支持 ProRes 422 HQ/4444 XQ 等专业影视级格式。支持 10bit D-log 和 HLG 格式。 7. 感知系统：全向双目视觉系统，辅以机身底部红外传感器，可准确探测各个方向上的障碍物，主动规划安全路径。 8. 内存：机载内存≥ 1TB 9. 另外配专用桨叶 2 对、专用智能电池 2 块、1 年保险
三	应急救援移动终端	1. 国产二合一笔记本电脑 1 台： 1.1 处理器：采用 Intel Core i7-1160G7 处理器，四核心八线程，主频 2.1GHz，最高频率 4.4GHz，三级缓存 12M； 1.2 内存≥ 16GB ； 1.3 硬盘≥ 512GB 固态硬盘； 1.4 显示屏≥ 12 寸英寸≤ 14 英寸； 1.5 支持 10 点触控和防指纹功能； 1.6 显卡：Intel Iris Xe Graphics 核芯显卡； 1.7 重量：≤ 800G； 1.8 原装 USB 接口≥ 2 个； 1.9 操作系统：Windows 10 或 Windows11 系统。 2. 智能平板终端 1 台 2.1 显示屏：≥ 10 英寸 OLED 屏； 2.2 处理器：采用高通骁龙 888，八核心 2.3 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600$，16:10 比例，支持 120Hz 高刷 2.4 摄像头：前置 ≥ 1600 万像素，后置≥ 1300 万像素 2.5 电池：锂聚合物电池，本地视频播放时间$\geq$小时，待机时间≥ 7 天 2.6 重量≤ 550G 3. 智能手持终端 1 台 3.1 处理器：高通骁龙 888 4G，八核，GPU 为 Adreno 660 3.2 操作系统：出厂预装； 3.3 屏幕：≥ 6.5 英寸 OLED，分辨率 $\geq 2700 \times 1224$，支持 HDR； 3.4 储存：≥ 8GB LPDDR5 RAM+256GB UFS 3.1 ROM，支持 NM 卡扩展 3.5 摄像头：前置≥ 1300 万像素；后置≥ 5000 万原色主摄+1300 万超广角+1200 万长焦； 3.6 重量≤ 185G 3.7 支持 4G/5G 全网通，Wi-Fi 6，蓝牙 5.2，NFC，红外遥控，USB Type-C 接口，IP68 防尘防水 3.8 支持屏幕指纹解锁，立体声双扬声器，X 轴线性马达，支持 Histen 音效 4. 配 128GB 专用高储存内存卡 2 个

六、采购要求

- 1、所有报价设备（材料）必须有明确的生产厂家，且为国家优质产品或同类产品。
- 2、缺陷保修：如果设备交付使用后，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供货方必须提出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直到最后调换，供货方提供的质保期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 3、如果是超出供方的责任范围的疏忽、误操作等情况而导致的更换修正，应由供货方进行修理，其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承担。
- 4、供应商安排技术人员，对采购货物的操作、保养等技术进行培训。

七、质量保证

- 1、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1 年，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 2、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 3、所有货物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货物，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成交供应商应以成本价提供。
- 5、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 6、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7、货物的质保期按照“三包”原则执行。

八、设备安装

- 1、安装过程中不损坏原物品，如有损坏供应商需承担相应责任。
- 2、成交供应商须按要求负责完成对本项目设备的安装调试、测试等工作。
- 3、项目实施完成后，应向采购人提供详尽的文档资料（包括配置文档、使用手册等相关技术资料）。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XYZTCG-2025-012

供 应 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 一、谈判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谈判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九、投标方案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谈判响应函

旬阳市政投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谈判采购的谈判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文件 1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谈判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签字）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2.2、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供货及安装期	质保期
投标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及型号	生产厂家	数 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合计（元）				¥：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③ 谈判报价为设备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具备运行条件所包含的全部费用，至少包括设备的供应费、运输费、保险费、上牌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检测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请根据商务要求，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第三章商务条款**要求进行填写，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七、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自行提供网上截图加盖公章）；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供应商若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旬阳市应急管理局（采购单位名称）的旬阳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专用装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物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货物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可删除本页)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
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若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无需对本声明函进行填写、盖章或签字。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非监狱企业可删除本页）

根据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若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则无需对本证明函进行填写、盖章或签字。

八、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需求	投标响应文件参数规格、配置	偏离度

注：请按所投设备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该谈判文件的“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和要求”认真填写本表，不得完全复制参数原文。偏离度填写：优于、等于、低于，后附相应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和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方案

依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商务条款》及《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和要求》各项条款编制投标响应方案。至少应包括如下：

-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方案说明；
- 2、供货措施：（针对本次采购有具体的供货组织安排，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运输、交验货等流程）
- 3、所投设备技术资料：（提供拟投入设备配件介绍、宣传彩页、产品渠道、检测报告等。拟投入产品应具有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提供所供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代理商另需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4、质量保证措施；
- 5、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
- 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供应商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活动中，以我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工作，并郑重声明：

无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标包）的投标活动。并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我公司将对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承担经济、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